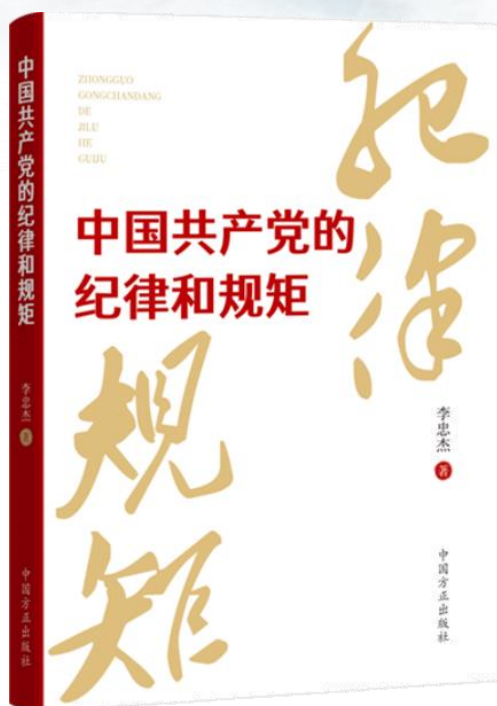


# 清风物语



## 「好书荐读」

我们党是靠革命理想和铁的纪律组织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纪律严明是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本书以党史为经、以纪律为纬，全面梳理党的纪律建设演进脉络，详细介绍了100多年来我们党都制定过哪些纪律、形成过哪些规矩，并怎样逐步演化为今天的纪律规范体系，充分展现了党的纪律规矩不断丰富和发展的光辉历程。全书内容翔实、权威准确，视野宏阔、纵横交织，详略得当、文风清新，既清楚讲述了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为什么、怎么做，也对党的纪律规矩来龙去脉作了生动阐释，是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辅导读物。

2024年第7期（总第31期）

物理所纪委 纪监审办公室 主办

# 目 录

<b>近期要闻</b> .....	1
中国科学院党组召开专题会议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科技大会精神 .....	1
中国科学院党组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 .....	3
中国科学院召开警示教育会 .....	5
<b>学思践悟</b> .....	7
以学纪知纪明纪促进遵纪守纪执纪 .....	7
<b>党纪学习教育</b> .....	10
严明党的廉洁纪律 守住拒腐防变防线 .....	10
党纪学习教育·每日一课 .....	13
<b>警钟长鸣</b> .....	15
揭开公款旅游隐身衣 .....	15
强化纪律规矩意识 时刻牢记保密要求 .....	17

## 近期要闻

# 中国科学院党组召开专题会议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科技大会精神

(来源：中国科学院网站)

6月27日，中国科学院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科技大会精神，研究抓好贯彻落实的思路举措。中国科学院院长、党组书记侯建国主持会议，交流学习体会并对全院学习贯彻工作提出要求。中国科学院副院长、党组副书记吴朝晖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其他成员出席会议并作交流发言。

会议指出，此次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同步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出席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多位党和国家领导人莅临大会，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高度重视，对两院院士和广大科技工作者的亲切关怀，对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支撑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殷切期盼。

会议认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充分肯定了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科技创新发展取得的历史性成就，深刻总结了新时代科技事业发展“八个坚持”的重要经验，精辟论述了科技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中的重要作用，系统阐述了科技强国的主要内涵和基本要素，明确了建设科技强国五个方面的任务要求，并对院士群体和广大科技工作者提出了殷殷嘱托。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高瞻远

瞩、思想深邃、内涵丰富、催人奋进，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战略性、指导性，为新时代新征程推动科技事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全院上下必须提高政治站位，全面系统学习，学深学透、深刻理解，把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新时代科技创新的生动实践，进一步增强建设科技强国的使命感、责任感、紧迫感，推动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的更大成绩。

侯建国对认真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大会精神提出三点要求。一是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科技大会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紧密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对中国科学院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当前正在深入开展的党纪学习教育各项要求，深入研究提出学习贯彻的思路举措，不折不扣落实好科技强国建设的各项任务。二是牢记国家战略科技力量职责定位，深入开展使命导向的建制化基础研究，面向国家重大需求和科技前沿持续凝练与组织实施重大科技任务，加快抢占科技制高点，加快自主培养拔尖创新人才。三是持续深化科研院所改革，围绕抢占科技制高点核心任务，变革科研组织模式和管理方式，充分激发创新创造活力，在科技体制改革中发挥先行示范、引领带动作用。

会上，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结合工作实际深入交流了学习体会。与会同志一致表示，将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大会精神，时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和厚望，勇担光荣使命，对标科技强国建设目标以及“四个率先”和“两加快一努力”重要指示要求，在建设科技强国中当先锋、作表率，鼓足干劲、发愤图强、团结奋斗，加快抢占科技制高点，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撑。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科学院纪检监察组、院机关各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

## 中国科学院党组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

（来源：中国科学院网站）

6月14日，中国科学院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刻认识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大意义，切实提高增强纪律意识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中国科学院院长、党组书记侯建国主持会议，交流学习体会并对学习贯彻提出要求。中国科学院副院长、党组副书记吴朝晖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其他成员出席会议并作交流发言。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刻阐明了纪律建设在维护党的团结统一、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中的重大意义，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指导性、针对性，为加强纪律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要原原本本学、全面系统学，深刻领会科学内涵和实践要求，把重要论述的各方面要求贯彻到党纪学习教育中去，教育引导全院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切实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坚定理想信念、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

侯建国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精神，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强化抢占科技制高点的责任担当，坚决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到科技创新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以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要深刻把握党章是党的纪律规矩的总源头，把党章学习作为党纪学习教育和日常学习的重点持续推进，教育引导全院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党章意识，自觉学习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要加强制度建设、

强化制度执行，通过完善的制度严格纪律要求，持续提升管理工作规范化、法治化，不断提高科研院所的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要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落实“两个责任”，强化“一岗双责”，针对违规吃喝等突出问题，严格执纪、惩前毖后，确保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

与会同志一致表示，将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全面准确把握核心要义，提升学习实效，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带领全院上下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工作纪律，强化工作作风，真正把各项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不断把党纪学习教育引向深入，以严明的纪律为加快抢占科技制高点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 中国科学院召开警示教育会

(来源：中国科学院网站)

6月5日下午，中国科学院在京召开警示教育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部署要求，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中国科学院院长、党组书记侯建国主持会议并对全院加强纪律建设、强化警示教育作出部署。副院长、党组副书记吴朝晖传达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精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科学院纪检监察组组长、党组成员孙也刚通报近年来中国科学院党员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在京院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出席会议。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为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全院党员干部要深刻认识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以严明的纪律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知行知止、令行禁止，知责明责、履职尽责，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侯建国就全院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精神、持续深入推进党纪学习教育提出要求。他强调，要坚持把政治纪律摆在首要位置，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国科学院提出的“四个率先”和“两加快一努力”目标要求，始终恪守国家战略科技力量职责使命，把抢占科技制高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要筑牢思想防线、严守纪律底线，对发生在身边的违纪违法案例引以为戒、

警钟长鸣，深化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推动党规党纪真正入脑入心，同时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持续深化正风肃纪反腐。要强化责任担当，加强组织实施，高质量高标准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见行见效，并将党纪学习教育与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结合起来，持续加强作风学风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科研生态。

侯建国强调，全院上下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加强纪律建设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密结合起来，在全院营造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浓厚氛围，锻造一支讲政治、守纪律、敢担当、善攻坚的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75周年和建院75周年，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建设科技强国再立新功。

会议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科学院纪检监察组负责人，院机关全体党员干部，院属单位中层以上党员干部，离退休党支部书记代表等参加会议。

## 学思践悟

### 以学纪知纪明纪促进遵纪守纪执纪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木受绳则直，金就砺则利。前不久，习近平总书记在青海考察时指出，“目前正在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要真抓实干学、善始善终，以学纪知纪明纪促进遵纪守纪执纪”。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的这一重要要求，强化学习、严守纪律，增强纪律养成，加强自我约束，提高免疫能力，做到忠诚干净担当。

党要管党、从严治党，靠什么管，凭什么治？就要靠严明纪律。纪律是一个个条文、一项项制度、一部部规章，其要发生威力、产生效力，一方面靠广大党员干部遵纪守纪，另一方面靠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严格执纪。要确保党员干部遵纪守纪、时刻把纪律刻印在心上，确保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执纪让人信服，一个重要前提就是积极参与党纪学习教育，真正熟悉党的纪律规矩，使之成为干事的信条、行为的圭臬。

知是行之始，行是知之成。学习的目的全在于应用。对党员干部来说，学纪知纪明纪，其目的就是要遵规守纪，守好干事创业、为人做事的底线。只有原原本本学、联系实际学、坚持不懈学，真正学深悟透，搞清楚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弄明白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才能自觉用党规党纪校正思想和行动，做到不偏向、不越轨、不出格，担得起重任、干得了实事。如果在学习纪律上不下功夫，对党规党纪不上心、不了解、不掌握，就很难做到遵纪守纪，跑风漏气、脱纲离谱就在所难免，突破底线、逾越红线就是迟早的

事。

纪律是一种规范约束，也是一种党性要求。学纪知纪明纪的过程，是增强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的过程，也是把他律转化为自律、把强制转化为自觉的过程。在我们党内，谷文昌“不沾公家一寸木材”，杨业功“不收他人一张宣纸”，孔繁森“不允许儿子拿单位一个笔记本”，黄开群“不多吃公家一个鸡蛋”……这些优秀共产党员坚持从小事小节做起，成为党规党纪的自觉遵守者、忠实捍卫者。他们之所以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很重要就是知晓纪律的内容、懂得纪律的意义、明确纪律的价值，真正做到了自念紧箍咒、自筑篱笆墙。

制定纪律就是要执行的。学纪知纪明纪，不仅可以促进党员干部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还可以推动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手握戒尺、严格执纪。执纪者更要知晓纪律、熟悉纪律。否则，就难以做到心中有数、精准执纪。我们常说，纪律面前一律平等，执行纪律没有例外。如果对纪律不学不懂不了解，何谈把纪律要求落实到位？而要增强执行纪律的精准度，维护纪律的刚性严肃性，把党纪学懂弄通、烂熟于心是重要保证。

目前，全党正在深入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对于《条例》，党员干部要认真掌握，执纪者更要深入学习领会，掌握其思想内涵、微言大义、内在逻辑。执纪者只有精熟《条例》全文，才能对一个个案例做到执纪得当、施纪合理，真正让铁规发力、铁纪生威。当年，无论是黄克功案，还是刘青山、张子善案，执纪者之所以处理得当、深得人心，就在于充分体现了党的纪律的严肃性。今天，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通报的案例，深受群众信服，也离不开执纪者对党规党纪的认真学习、全面掌握。

“成其身而天下成，治其身而天下治。”新时代新征程上，党员

干部应积极投身党纪学习教育，真正把铁的纪律内化为日用而不觉的言行准则，并在遵规守纪前提下，安心工作、放手干事，锐意进取、积极作为，不断开创事业发展新局面。同时，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也要以有效学习促进科学执纪、精准执纪，充分彰显纪律的权威性约束力，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 拓展阅读：

共产党员“不能不执行比较一般平民更加严格的纪律”

[https://mp.weixin.qq.com/s?\\_\\_biz=MzAxMDU0MDYwMQ==&mid=2653110946&idx=1&sn=12b626303944f4a0c436365ded6e74e6&chksm=809921f4b7eea8e28473d95390887d7ca3bcf2b9f1e5ff57623fa97d82b558390c4f3464d1d2&token=230043336&lang=zh\\_CN#rd](https://mp.weixin.qq.com/s?__biz=MzAxMDU0MDYwMQ==&mid=2653110946&idx=1&sn=12b626303944f4a0c436365ded6e74e6&chksm=809921f4b7eea8e28473d95390887d7ca3bcf2b9f1e5ff57623fa97d82b558390c4f3464d1d2&token=230043336&lang=zh_CN#rd)

## 党纪学习教育

### 严明党的廉洁纪律 守住拒腐防变防线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廉洁纪律是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为确保清正廉洁，在从事公务活动或者其他活动中应当遵守的廉洁用权的行为规则，其本质要求是秉公用权，不用公权谋私利。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个人廉洁自律不过关，做人就没有骨气，做事就没有硬气”，强调要“依法用权、秉公用权、廉洁用权”。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八章“对违反廉洁纪律行为的处分”，划定党员不可触碰的廉洁底线，引导广大党员拒腐蚀、永不沾，做到心有所戒、行有所止。

一是旗帜鲜明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领导干部严格自律，要注重自觉同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作斗争，从自己做起，从身边人管起，从最近身的地方构筑起预防和抵制特权的防护网。《条例》第九十四条第一款将党的二十大通过的党章修正案相关规定细化具体化，增写了“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的内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的表现形式很多，其中违反廉洁纪律的行为较为集中。《条例》将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作为廉洁纪律第一条的内容加以强调，发挥管总作用，贯穿廉洁纪律全篇，展现了我们党以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反对特权的一贯立场和本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人民公仆的角色定位，做到秉公用权、为政清廉。

二是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严明纪律整饬作风。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制定实施中央八项规定，是我们党在新时代的徙木立信之举，必须常抓不懈、久久为功。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率

先垂范，坚持纠“四风”树新风并举，筑起中央八项规定的堤坝。但同时应清醒看到，享乐主义、奢靡之风不时抬头，顶风违纪现象时有发生，隐形变异行为潜滋暗长，危害不容忽视。《条例》坚持问题导向，精准靶向施治，聚焦实践中发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充实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行为的处分规定。针对违规送礼手段升级、花样翻新的情况，在第九十八条新增第二款，明确对以讲课费、课题费、咨询费等名义变相送礼行为的处分规定。该款规定的是违规送礼，但“送”和“收”是一种对合关系，对于以上述名义变相收礼的，也要给予相应处分。针对挥霍公款的典型违纪行为，将第一百一十六条中的“违反公务接待管理规定”修改为“违反接待管理规定”，以涵盖公务、商务、外事等各种接待。此外，《条例》在第一百一十四条增写对滥发福利行为的处分规定；在第一百一十八条、第一百一十九条分别增加对违反会议活动管理、办公用房管理等规定行为进行处分的兜底条款，使得对违纪行为的涵盖更为周延，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三是完善对党员、干部离岗离职后的从业规范，强化全周期管理。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把从严管理干部贯彻落实到干部队伍建设全过程。《条例》针对一些党员、干部退而不休搞贪腐，或者利用在职时形成的影响力为他人谋利等问题，进一步充实对离岗离职党员、干部的管理监督。在第一百零五条充实完善对离职或者退（离）休后本人违规从业行为的处分规定，将适用对象由原来的“党员领导干部”扩展到全体党员，体现抓“关键少数”和管绝大多数相统一；相应地，扩大了离岗离职后禁止违规从业的范围，在“原任职务管辖业务”的基础上，新增了“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作为禁业范围，从而与公务员法等协调起来，使法规制度更为严密。实践中，认定“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具体范围，要结合有关单位制定的辞去公职后从业行为限制清单进行把握。同时，《条例》新增第一百零六条，明确规定离职或者退（离）休的党员、干部利用原

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为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从事经营活动谋取利益的，以及利用原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为他人谋取利益，本人的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收受对方财物的，给予相应处分。对离岗离职的党员、干部作出上述规定，旨在强调党员、干部在职时不能滥用职权、谋取私利，离开岗位后这些要求也应一以贯之，不能降低廉洁标准，要做到离岗不离党、退休不褪色。

四是督促党员干部加强对亲属的教育和约束，带头廉洁治家。习近平总书记对党员干部廉以修身、廉以持家反复提出要求，强调对配偶子女等亲属一定要严格教育、严格约束。《条例》在第一百零四条第二款充实对党员干部违规为亲属经营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等提供帮助谋取利益的处分规定。此类行为的实质是把公权变成为亲友谋利的私器，将地方特产作为以权谋私的媒介，利用公权力打造自家的“聚宝盆”、“摇钱树”，违反党的廉洁纪律，破坏社会风气和市场秩序，应当严肃惩治。同时，《条例》在第一百零七条充实完善党员领导干部对配偶、子女及其配偶违规从业行为拒不纠正的处分规定。该条规定的领导干部家属违规经商办企业中，即使领导干部本人没有实际使用职权谋取私利，但存在职务上的利益冲突，可能影响经济秩序和社会公平，也应当予以规制。2022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规定》，对适用对象与情形、工作措施、纪律要求等作出规定，对不同层级、不同类别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分别提出了禁业要求。实践中，各地区各单位根据本地区本单位实际，细化完善了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禁业范围，领导干部要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廉洁自律是共产党人为官从政的底线。党员干部要深入学习理解廉洁纪律的内容和要求，坚持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做到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

## 党纪学习教育·每日一课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强调，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为契机，在全党开展一次集中性纪律教育。经党中央同意，自2024年4月至7月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这次党纪学习教育，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为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即日起，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开设“党纪学习教育·每日一课”栏目(<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wqhgmyk/>)，帮助党员干部准确掌握《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敬请关注。以下内容摘自该栏目。

### 【政治纪律】

对发表、传播有严重政治问题言论的处分规定有哪些？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4/t20240419\\_342470.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4/t20240419_342470.html)

涉外活动中要避免哪些有政治问题的言行？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4/t20240425\\_343816.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4/t20240425_343816.html)

关于党员信仰宗教、搞迷信活动的处分规定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4/t20240425\\_343949.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4/t20240425_343949.html)

### 【组织纪律】

对抗组织审查行为的处分规定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4/t20240428\\_344589.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4/t20240428_344589.html)

这些情况，如果不按规定向组织说明和报告将被处分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08\\_346427.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08_346427.html)

这些行为违反了出国（境）管理规定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11\\_347364.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11_347364.html)

### 【廉洁纪律】

这些行为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15\\_348110.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15_348110.html)

从事这些营利活动属于违规行为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15\\_348198.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15_348198.html)

违规为特定关系人谋利的情形和处分规定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15\\_348046.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15_348046.html)

### 【群众纪律】

这些行为漠视群众利益，将受相应处分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15\\_348178.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15_348178.html)

对侵犯群众知情权行为的处分规定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24\\_350316.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24_350316.html)

### 【工作纪律】

工作失职的情形和处分规定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27\\_350749.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27_350749.html)

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行为及其处分规定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30\\_351599.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5/t20240530_351599.html)

这些做法，属于泄露组织秘密行为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6/t20240603\\_352416.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6/t20240603_352416.html)

### 【生活纪律】

对坚决抵制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行为的纪律规定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6/t20240605\\_352719.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6/t20240605_352719.html)

对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失管失教行为的处分规定

[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6/t20240609\\_353821.html](https://www.ccdi.gov.cn/specialn/mryk/202406/t20240609_353821.html)

## 警钟长鸣

### 揭开公款旅游隐身衣

(摘选自：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近年来，各地持续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公款旅游问题得到有效遏制，但个别党员干部顶风违纪，钻空子、搞变通公款旅游问题仍时有发生。数据显示，2024年1月至5月，全国共查处公款旅游以及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等旅游活动安排问题933起，批评教育和处理1357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1046人。

从查处问题情况看，公款旅游行为日趋隐蔽，隐形变异问题多发。

有的在“借壳游”上动心思，为了走进景区，打着接受“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红色教育”等招牌公款旅游。比如，2020年以来，海南省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政协联合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政协以党史学习教育、理想信念教育培训为名，先后举办了4期培训班，组织干部赴广西、重庆、山东、贵州等地变相公款旅游；保亭县人大举办了2期培训班，以履职能力提升培训为名组织干部赴福建、河南等地变相公款旅游；保亭县政协以乡村文化旅游建设考察活动为名组织干部赴广西、四川等地变相公款旅游。两县共计392人次参加，支出财政资金218.5万元，其中，旅游费用70万余元，造成恶劣影响。最终，海南省纪委监委严肃处理了涉案的32名领导干部，其中，立案审查调查9人。

有的在“顺道游”上玩心眼，通过提前到、推迟回的方式，延

长不必要的公务行程，刻意为旅游腾出更多精力和时间。比如，2023年5月11日至13日，河北省唐山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委委员、副校长李小六等人赴外地调研交流期间，改变公务行程，驾乘公务用车到某景区参观游览。2023年11月，李小六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有的千方百计“搭车游”，借参加学习培训、考察调研等公务之机，“夹带私货”，携亲属、朋友一道出行，并用公款报销他人旅游费用。比如，2021年至2022年6月期间，海南省澄迈县瑞溪镇山尾村党支部委员、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曾德付，村委会委员吴小建、村党支部委员林梅等3人利用村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的机会，违规携带家属随行，家属费用由公款报销。2023年12月，曾德付受到党内警告处分；2024年2月，吴小建受到党内警告处分、林梅被予以诫勉。

### 禁止公款旅游，党纪国法均有明确规定

对公款旅游行为，《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一百一十五条明确，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等与党纪规定衔接，禁止国家公职人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用公款旅游或者变相用公款旅游。《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央和国家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中央和国家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等，对严禁公款旅游做出规定，扎紧织密制度笼子。

## 强化纪律规矩意识 时刻牢记保密要求

（摘自：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可检测司原一级巡视员乔东“打探尚未公开的人事任免消息，泄露工作中尚未公开的事项”；云南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原副主任吴钟鸣“打探审计、巡视巡察等尚未公开事项”……近日，多起通报涉及党员干部打探、泄露尚未公开工作事项问题。

自觉遵守保密纪律是党员干部的义务，也是党纪国法的要求。党章明确党员必须“严格保守党和国家的秘密”，“严守党的纪律，保守党的秘密”是每名党员在入党宣誓时的郑重承诺。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一百四十四条对泄露、扩散、打探党组织尚未公开事项的违纪行为作出处分规定。

梳理相关案例发现，一些党员干部失泄密甚至利用工作秘密谋取私利的案件仍有发生。有的自身不正，将巡视巡察中尚未公开的事项泄露给商人老板，企图掩盖不正当交往事实，逃避组织查处。如贵州省毕节市原黔西县县长杨某某与商人吴某某长期存在不正当经济往来，为吴某某违规经营提供便利。在省委巡视组对该县开展下沉巡视期间，吴某某作为其他案件的涉案人员，其企业被发现存在违规经营问题。杨某某为了不牵连自身，主动向吴某某透露还未公开的工作内容，吴某某得知消息后外逃。

“违规泄露组织秘密不仅对审查调查、巡视巡察等工作造成干扰，往往给后续工作带来极大困难，增加其难度和成本。”毕节市纪

委监委第七审查调查室主任陈泽鑫说。一些党员干部无视纪律要求，甚至将履职过程中获取的内部消息变为借机敛财的机会，把工作秘密当成了以权谋私、权钱交易的“筹码”。

有的保密意识不强、思想上不重视，造成失泄密问题。如湖南省益阳市南县经济开发区干部张某某，在市委巡察组对经开区进行专项巡察时负责联络工作，该县委政法委原书记胡某某因担心自己任职经开区期间的违纪违法行为被发现，向其打听巡察组人员名单、巡察谈话内容等未公开事项。张某某未在思想上引起重视，将相关情况告知“老领导”，随后胡某某采取串供、隐匿证据等方式对抗组织审查。

“部分党员干部在面对‘老领导’‘前同事’等特殊群体处心积虑的打探时，思想警惕不足导致失泄密，给后续工作带来阻力。”益阳市纪委监委第九审查调查室主任金辉表示，党员干部应充分认识到自身肩负的保密职责，强化纪律规矩意识，时刻牢记保密要求，始终做到谨言慎行。

有的打探、泄露尚未公开的人事任免消息，如广东省广州市人大常委会原党组成员罗冀京“泄露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事项”；贵州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正厅级干部余学强“打听、泄露干部考察情况”等。还有的私自留存涉密文件，如中国期货业协会原会长安青松“私自留存重要涉密文件”，中国进出口银行原专职评审委员李济臣“违规获取、私自留存内部资料”。

“无论是选人用人工作、纪律审查工作，还是巡视巡察等工作，都有严肃的工作纪律和保密纪律。作为党员干部，必须增强原则性和纪律性，不得打探泄露组织秘密，也不得私存私放有关材料。”毕

节市纪委监委案件审理室副主任雷蕾说。

《条例》第一百四十四条分两款作出规定。第一款明确，泄露、扩散或者打探、窃取党组织关于干部选拔任用、纪律审查、巡视巡察等尚未公开事项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内容的，给予相应处分。第二款规定，私自留存涉及党组织关于干部选拔任用、纪律审查、巡视巡察等方面资料，情节较重的，给予相应处分。

“需要注意的是，除主观故意的打探泄露组织秘密外，大数据背景下非主观故意的失泄密风险也在升高。比如违规存储涉密资料、使用软件小程序扫描识别涉密文件、网络防护措施不到位等，都存在失泄密风险，党员干部应高度重视，时刻紧绷保密这根弦。”陈泽鑫提醒道。

打探泄露组织秘密干扰干部选拔任用、纪律审查、巡视巡察等工作正常开展，损害执纪执法权威性和严肃性。多地纪检监察机关强化教育引导和监督管理，从严纠治相关问题。



---

**2024年7月1日印发**

**编辑：王 芳 李 森**

**审核：石永军**

---

